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GENERALI CHINA LIFE INSURANCE CO., LTD.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5 年 4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公司基本信息	03
第二部分	财务会计信息	04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78
第四部分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87
第五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88

第一部分 公司基本信息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缩写：“中意人寿”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三十七亿元

三、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5 号院 1 号楼 12 层 1501 和 13 层 1601

四、成立时间：2002 年 1 月 31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一）经营范围：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三、仅限代理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的险种。

（二）经营区域：公司经营区域覆盖 11 个省、市，具体如下：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深圳、辽宁、四川、陕西、山东、黑龙江、湖北。

六、法定代表人：吴永烈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个人客户服务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888-9888

团体客户服务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888-7555

第二部分 财务会计信息

附注 1:

2013 年 5 月, 本公司与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和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意资产”), 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6 亿元, 持有其股权的比例为 80%。中意资产主要从事经营自有及受托管理的人民币、外币资金, 并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单位: 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货币资金	857,234	859,2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1	118,002
应收利息	927,368	835,098
应收保费	108,126	127,679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764	78,89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9,955	98,827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4,821	20,47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937	1,482
保户质押贷款	253,577	113,825
定期存款	9,356,924	9,400,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459,574	15,296,0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24,132	9,239,816
非上市债权投资	4,963,386	3,309,6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740,000	660,000
固定资产	416,067	433,172
无形资产	33,185	35,960
投资性房地产	109,223	112,190
其他资产	75,073	61,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26	185,501
独立账户资产	1,290,558	1,340,483
资产总计	47,111,331	42,328,10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12,077	3,119,968
预收保费	104,817	78,79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7,103	74,319
应付分保账款	182,836	195,400
应付职工薪酬	105,377	72,633
应交税费	49,225	30,425
应付赔付款	284,465	177,664
应付保单红利	767,867	641,77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558,194	1,743,89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7,807	189,09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5,267	241,794
寿险责任准备金	32,419,068	31,158,95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4,752	98,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85	-
其他负债	123,843	47,136
独立账户负债	1,290,558	1,340,483
负债合计	42,576,041	39,210,4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700,000	3,3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84,915	(407,764)
一般风险准备	3,600	-
未分配利润	496,103	183,328
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4,618	3,075,564
少数股东权益	50,672	42,0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5,290	3,117,63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7,111,331	42,328,104

2、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货币资金	852,918	853,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1	60,000
应收利息	924,475	832,963
应收保费	108,126	127,679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764	78,89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9,955	98,827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4,821	20,47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937	1,482
保户质押贷款	253,577	113,825
定期存款	9,356,924	9,400,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234,244	15,148,3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24,132	9,239,816
非上市债权投资	4,912,386	3,309,611
长期股权投资	160,000	16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740,000	660,000
固定资产	415,030	432,097
无形资产	29,966	35,107
投资性房地产	109,223	112,190
其他资产	54,238	55,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79,318
独立账户资产	1,290,558	1,340,483
资产总计	46,952,275	42,259,82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07,077	3,119,968
预收保费	104,817	78,79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7,103	74,319
应付分保账款	182,836	195,400
应付职工薪酬	57,980	45,987
应交税费	31,604	18,489
应付赔付款	284,465	177,664
应付保单红利	767,867	641,77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558,194	1,743,89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7,807	189,09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5,267	241,794
寿险责任准备金	32,419,068	31,158,95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4,752	98,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85	-
其他负债	128,166	67,784
独立账户负债	1,290,558	1,340,483
负债合计	42,510,346	39,192,53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700,000	3,3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81,946	(408,607)
未分配利润	459,983	175,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1,929	3,067,28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6,952,275	42,259,824

(二) 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45,607	6,126,019
已赚保费	5,033,377	4,223,202
保险业务收入	5,607,661	4,788,938
减：分出保费	556,439	543,20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845	22,531
投资收益	2,301,829	1,864,50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749	(42,226)
汇兑损益	2,652	(6,575)
其他业务收入	112,000	87,109
二、营业支出	7,130,151	5,918,910
退保金	636,288	629,734
赔付支出	3,704,650	2,535,835
减：摊回赔付支出	365,177	336,88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91,078	1,646,41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933	20,941
保单红利支出	522,817	426,6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162	17,8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5,065	293,313
业务及管理费	782,427	686,571
减：摊回分保费用	115,190	122,912
其他业务成本	327,976	153,427
资产减值损失	3,988	9,852
三、营业利润	415,456	207,109
加：营业外收入	1,076	10,609
减：营业外支出	488	1,270
四、利润总额	416,044	216,448
减：所得税费用	50,669	(2,973)
五、净利润	365,375	219,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375	217,562
少数股东损益	9,000	1,8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3,210	(297,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2,678	(297,3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7,019	(297,3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104,341)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532	211

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8,585	(77,68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9,053	(79,7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2	2,069

2、公司利润表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96,172	6,105,461
已赚保费	5,033,377	4,223,202
保险业务收入	5,607,661	4,788,938
减：分出保费	556,439	543,20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845	22,531
投资收益	2,296,178	1,861,3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749	(42,226)
汇兑损益	2,652	(6,575)
其他业务收入	68,216	69,697
二、营业支出	7,136,035	5,900,740
退保金	636,288	629,734
赔付支出	3,704,650	2,535,835
减：摊回赔付支出	365,177	336,88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91,078	1,646,41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933	20,941
保单红利支出	522,817	426,6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592	15,5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5,065	293,313
业务及管理费	794,881	670,708
减：摊回分保费用	115,190	122,912
其他业务成本	327,976	153,427
资产减值损失	3,988	9,852
三、营业利润	360,137	204,721
加：营业外收入	1,076	609
减：营业外支出	488	1,270
四、利润总额	360,725	204,060
减：所得税费用	36,637	(6,069)
五、净利润	324,088	210,1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0,553	(298,164)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4,894	(298,1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104,341)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4,641	(88,035)

(三) 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653,898	4,803,469
收到交易性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322,132	416,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63	93,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7,093	5,313,756
支付交易性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等款项的现金	4,234,138	3,085,530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88,635	52,76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506,897	219,43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4,723	287,76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96,729	294,4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4,455	356,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53	22,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437	271,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9,167	4,590,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074)	723,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75,527	6,981,6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6,877	2,065,0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924	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4,328	9,046,9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24,027	8,836,5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30,227	40,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42	14,4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8,596	8,891,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268)	155,1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股东增资款	400,000	40,000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	195,452,856	166,129,5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52,856	166,169,511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	193,662,789	167,734,6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431	145,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39,220	167,880,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636	(1,710,5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653	(6,5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53)	(838,6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9,143	1,857,82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090	1,019,143

2、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653,899	4,803,469
收到交易性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322,132	416,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2	70,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5,583	5,290,291
支付交易性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等款项的现金	4,234,138	3,085,530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88,635	52,76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506,897	219,43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4,723	287,76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96,729	294,4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209	350,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02	22,8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018	264,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6,451	4,577,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868)	712,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44,558	6,943,5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1,084	2,064,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924	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7,566	9,007,7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17,812	8,812,1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30,227	40,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63	12,7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9,602	8,865,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036)	142,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股东增资款	400,000	-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	195,447,856	166,129,5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47,856	166,129,511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	193,662,788	167,734,6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318	145,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38,106	167,880,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751	(1,750,5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650	(6,5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7	(902,54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277	1,857,82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774	955,277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3年1月1日	3,300,000	(110,443)	-	(34,234)	-	3,155,32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97,321)	-	217,562	2,069	(77,689)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40,000	40,000
2013年12月31日	3,300,000	(407,764)	-	183,328	42,069	3,117,634
2014年1月1日	3,300,000	(407,764)	-	183,328	42,069	3,117,63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692,678	-	356,375	9,532	1,058,585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	-	-	-	-	4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3,600	(43,600)	(929)	(40,92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600	(3,600)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40,000)	(929)	(40,929)
2014年12月31日	3,700,000	284,915	3,600	496,103	50,672	4,535,290

2、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3年1月1日	3,300,000	(110,443)	(34,234)	3,155,32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98,164)	210,129	(88,035)
2013年12月31日	3,300,000	(408,607)	175,895	3,067,288

2014 年 1 月 1 日	3,300,000	(408,607)	175,895	3,067,28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90,553	324,088	1,014,641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	-	-	400,000
（三）利润分配	-	-	(40,000)	(40,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40,000)	(4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700,000	281,946	459,983	4,441,929

二、财务报表附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保险责任准备金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14 年 1 至 3 月，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上述 7 项会计准则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化，引起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的，已根据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对比较数据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集团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5)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等，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取得时即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以短期获利为目的的投资组合。

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各项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非上市

债权投资、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b)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记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领取股利的权利确认时计入投资收益。

(c)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存在以下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发行人或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
- i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而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v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v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d)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9)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保户质押贷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10)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账面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在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润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43 - 48 年	5%	1.98-2.21%
机器设备	4 - 12 年	5%	7.92-23.75%
运输工具	8 年	5%	11.88%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包括电脑软件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

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本集团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通过估计该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的数量来确定其使用寿命。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

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年限</u>	<u>预计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43-48 年	5%	1.98%~2.21%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等相关规定，本集团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集团清算时用于

清偿债务外，不做其他用途。

(17)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包括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待摊费用和长期待摊费用等。

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二）1.（10）。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除金融资产外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9) 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

(a)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同时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对该合同中的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即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本集团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如果合同的签发对交易双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即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b) 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可以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对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再保险接受人，再保

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本集团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承接的保险业务为再保险分出业务，作为再保险接受人承接的保险业务为再保险分入业务。本集团目前没有再保险分入业务。

本集团的原保险合同分为寿险原保险合同和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原保险合同为寿险原保险合同；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不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原保险合同为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延长期是指投保人自上一期保费到期日未交纳保费，本集团仍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期间。

(c) 原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i 原保险合同收入

本集团于原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原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集团按照原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对于寿险原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集团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集团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金，计入当期损益。

ii 原保险合同成本

原保险合同成本指原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原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和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以及在取得原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ii 原保险合同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分为寿险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寿险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计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将同一产品下、具有相同发单年度的保单组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本集团履行原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原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原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

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原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原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②根据原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③管理原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原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

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会于利润表中确认首日利得，而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负债，并在整个保险合同期间内进行摊销。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合理估计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确定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假设和期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

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原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原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以及本集团费用控制的影响。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集团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的，本集团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量方法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保险人提出索赔、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逐

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保险人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B-F 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 理赔费用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计算合理估计负债中采用了预期未来净现金流折现的方法，且该方法已经考虑了预期未来发生的赔款与费用，因此合理估计负债可以满足测试的最低要求。对于寿险合同准备金中的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两者之和大于零。因此，目前本集团寿险合同准备金的评估方法满足负债充足性测试的要求。

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转销相关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再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本集团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分别估计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转销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e) 非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非保险合同包括投资部分和服务部分。投资部分确认为金融负债，其确认和计量方法参见附注（二）1. (20) (b) 和 (20) (c)。

与服务部分相关的收入为非保险合同服务收入，包括收取的初始费用、账户管理费、保单管理费、退保费用、部分领取手续费、买入/卖出差价等，计入其他业务收入。与服务部分相关的支出为非保险合同服务支出，包括佣金及手续费支出等，计入其他业务支出。非保

险合同服务收入和服务成本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当期确认。

(20)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和独立账户负债等。

(a)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b)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投资部分外，其他非保险合同投资部分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c) 独立账户负债

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投资部分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业务成本。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2)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a)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 0.05% 缴纳；

(b)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的 0.15% 缴纳；

(c)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 0.05% 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达到总资产的 1% 时，暂停缴纳。

(23) 收入确认

收入基于以下方法确认：

(a)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即是保费收入，其确认方法参见附注（二）1.

(19) (c)。

(b)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减去相关的投资费用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c)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d)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非保险合同服务管理费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4) 保单红利支出

为对有效分红保单计提的预计在下一保单生效对应日支付给分红保险保户的红利。

(25) 经营租赁

对于租入的固定资产，若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与报酬实质上仍由出租方承担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 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或有事项

或有负债是由过去发生的事件而产生的，且该事件的存在只有通过本集团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项或多项未来不确定事件的发生或不发生来确认的可能发生的义务。或有负债还可以指由过去发生的事件所导致的当前责任，但因该责任导致的经济资源流出并非可能或该责任的数额无法被可靠计量而不予确认。或有负债不在财务报表中确认，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予以披露。

因过去的经营行为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之子公司为奖励符合规定条件的员工设立了递延薪酬。这些递延薪酬不会在员工提供服务的报告期间内全部结清。本集团会在报告期末确认由这些递延薪酬产生的净负债并且将相关的员工服务成本计入同一报告期的利润表中。

如果预期不会在员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 12 个月

内支付全部相关款项，本集团将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进行负债计量。折现率参考资产负债表日与相关负债年期匹配的国债收益率。

利息费用由折现率乘以长期职工福利在整个会计期间该义务现值的平均值计算而得，并且计入当期损益中。

(29)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披露。

(30)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

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1) 股利分配

股利于董事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在财务报表的编制中所采用的会计估计及判断会影响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相关披露。本集团基于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对假设和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估，包括根据客观环境对未来事件的合

理预期。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合同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以及判断原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a)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b)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即只要年金给付与被保人的生存状态有关，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集团以险种为单位对原保险保单执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归属于同一险种的保单，基于保单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如投保年龄、性别、缴费方式和缴费期限等，测试所有可能的保单组合。如果原保险保单包含多项互斥的保险事故，本集团根据合同设计初衷、合同条款和经验数据进行判断，选择主要保险责任作为合理的具有商业实质的保险事故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同一险种下所有可能的保单组合都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该险种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如果测试结果表明同一险种下有一半以上的保单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该险种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集团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本集团经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没有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重大再保险合同。

(2)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的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本集团对于未来保费、给付、保单红利、相关费用等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折现率、死亡率、发病率、费用、保单红利、退保率等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及行业参考数据而确定。

(a) 折现率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寿险原保险合同，本集团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折现率假设基于对本集团未来投资收益的估计，并应用于对未来现金流和风险边际的合理估计。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本集团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下表列示本集团对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

		折现率假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意阳光团体年金保险	4.05%-4.65%
	其他险种	4.05%-4.7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意阳光团体年金保险	4.05%-4.49%
	其他险种	4.05%-4.62%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寿险原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下表列示本集团对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折现率假设：

	折现率假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7%-6.2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47%-6.32%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b)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本集团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为基础，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集团的死亡率经验。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例如禽流感、艾滋病和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病症，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本集团的年金保险带来长寿风险。

本集团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发病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负面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映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本集团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c) 费用假设

本集团的费用假设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并考虑未来通货膨胀因素和风险边际而确定，以每份保单或被保险人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中意阳光团体年金保险的费用依据本集团与中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签订的协议确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理人渠道		代理公司渠道		银行保险渠道	
	元/每份保单	%保费	元/每份保单	%保费	元/每份保单	%保费
期交业务	375	2	125	3	313	2
趸交业务	313	-	125	-	250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代理人渠道		代理公司渠道		银行保险渠道	
	元/每份保单	%保费	元/每份保单	%保费	元/每份保单	%保费
期交业务	375	2	125	3	313	2
趸交业务	313	-	125	-	250	-

(d)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分红保险条款规定、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集团的红利分配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综合合理确定。按照分红保险条款规定，本集团有责任向分红保险合同持有人支付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e) 退保率等其他假设

退保率等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退保率等其他假设以本集团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为基础确定的。

(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计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债权型投资、股权型投资和定期存款等。本集团有关投资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与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和公允价值的确定有关。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时，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换的金额。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a) 债权型投资

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

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b) 股权型投资

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适用的市盈率或经修正的以反映证券发行人特定情况的价格/现金流比率估计确定。对于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型投资，以其成本减减值准备计量。

(c) 定期存款、保户质押贷款、非上市债权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4) 资产减值准备的估计

本集团定期对各项资产的可回收情况分析，并根据各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集团未来实际收回的资产金额可能与估计存在一定差异。

(5) 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经将长期职工福利确认为负债。长期职工福利的初始确认金额是所有享有长期职工福利的员工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当本公司之子公司决定折现率的最佳估计数时，需要考虑支付长期职工福利的平均年限及其他相关因素。当以上因素发生变化时，长期职工福利的金额可能会随之变化。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管理层按照附注（二）1.（14）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资产管理产品、债权投资计划等各种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可能因持有该等结构化主体的部分份额而获得可变回报。判断是否控制此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

（7）税金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等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税金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基于对预期的税务检查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3.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除精算假设变更外，无其他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如附注（二）2. 所述，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及方法，上述假设及方法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33,614,161 元，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532,398 元，增加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34,146,559 元。

4.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无重大或有事项和表外业务。

5. 再保险安排

目前集团的再保险策略目标为：降低保险风险和稳定现金流和收入。基于集团的风险承受能力、经验、风险管理能力以及各种的风险特性，集团对每一类型设定了相应的再保险标准，对风险进行合理的再保险安排。同时，为了降低再保险公司的违约风险，集团还对再保险公司的选择进行了合理的规范，标准包括再保险公司的评级、数量以及风险集中度。

集团把风险划分为寿险及重大疾病、意外险、医疗险以及经验不足的新产品或创新保障。2014 年各类型风险的实际自留额控制标准和预定的标准一致，未做调整。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直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意资产	北京市	资产管理	20,000	80%	80%

(2)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

名称	持股比例(%)	募集规模(人民币万元)	业务性质
中意资产-稳健增利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12,000	项目投资

中意资产-稳健增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8,000	项目投资
中投稳健1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40,000	项目投资
贵阳观山湖建设债权投资计划	88.89	45,000	项目投资

7. 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1) 货币资金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717,740	664,334
其他货币资金	139,494	194,889
合计	<u>857,234</u>	<u>859,223</u>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714,461	661,977
其他货币资金	138,457	191,382
合计	<u>852,918</u>	<u>853,359</u>

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证券投资交易的清算备付金。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按抵押证券分类		
债券	<u>70,001</u>	<u>118,002</u>
合计	<u>70,001</u>	<u>118,002</u>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按抵押证券分类		
债券	70,001	60,000
合计	70,001	60,000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剩余到期期限均在 3 个月以内。

(3) 应收利息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384,589	362,625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539,895	471,468
其他	2,884	1,005
合计	927,368	835,098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384,586	362,621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537,005	469,337
其他	2,884	1,005
合计	924,475	832,963

(4) 应收保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寿险	63,838	79,701
短期险	41,486	44,618
一年期以上健康险	4,351	5,436
合计	109,675	129,756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减：坏账准备	(1,549)	(2,077)
净值	108,126	127,679

单位：千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00,470	119,564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7,423	6,435
1 年以上	233	1,680
合计	108,126	127,679

单位：千元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077	1,721
本期计提	1,383	1,325
本期转回	(1,776)	(966)
本期核销	(135)	(3)
期末余额	1,549	2,077

(5) 定期存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到期期限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526,924	26,826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343,27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6,930,000	5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00,000	6,930,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00,000	1,500,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300,000	100,000
5 年以上	-	-
合计	9,356,924	9,400,104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权型投资		
国债及政府机构债券	142,580	134,274
金融债券	916,716	969,036
企业债券	7,077,209	6,102,157
次级债券/债务	2,359,644	2,641,743
小计	<u>10,496,149</u>	<u>9,847,210</u>
股权型投资		
基金	3,476,110	2,688,820
股票	1,605,605	893,025
小计	<u>5,081,715</u>	<u>3,581,846</u>
以成本计量		
国联产业基金	14,710	-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计划	200,000	200,000
中石油管道股权投资计划	1,667,000	1,667,000
小计	<u>1,881,710</u>	<u>1,867,000</u>
合计	<u>17,459,574</u>	<u>15,296,055</u>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权型投资		
国债及政府机构债券	142,580	134,274
金融债券	916,716	969,036
企业债券	6,937,815	5,985,261
次级债券/债务	2,359,644	2,641,743
小计	<u>10,356,755</u>	<u>9,730,314</u>
股权型投资		
基金	3,404,884	2,658,024

股票	1,605,606	893,025
小计	5,010,489	3,551,049
以成本计量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计划	200,000	200,000
中石油管道股权投资计划	1,667,000	1,667,000
小计	1,867,000	1,867,000
合计	17,234,244	15,148,363

本集团及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均为股权型投资资产所提减值：

	2014 年	2013 年
年初余额	20,332	62,955
本年计提	4,650	9,462
本年转销	(23,701)	(52,085)
年末余额	1,281	20,332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券	1,851,617	1,658,099
企业债券	7,401,568	7,177,198
次级债券/债务	970,947	404,519
合计	10,224,132	9,239,816

(8) 非上市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到期期限		
5年以内	3,643,386	2,409,611
5年至10年	1,320,000	900,000
合计	4,963,386	3,309,611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到期期限		
5年以内	3,592,386	2,409,611
5年至10年	1,320,000	900,000
合计	4,912,386	3,309,611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已重述)
成本法：		
中意资产	160,000	160,000
小计	160,000	160,000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如下：

			单位：千元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金额
广发银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5 年	40,000
民生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300,000
民生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80,000
中国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50,000
中国银行	协议存款	5 年	170,000
合计			740,000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如下：

			单位：千元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金额
广发银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5 年	40,000
民生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300,000
中国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50,000
中国银行	协议存款	5 年	170,000

合计 660,000

按照中国保监会保监有关规定，上述存出资本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11) 固定资产

(a)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单位：千元 合计
原价					
	2013 年 1 月 1 日	451,958	74,681	7,125	533,765
增加		186	7,570	514	8,269
减少		-	(1,662)	-	(1,66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52,144	80,590	7,639	540,372
增加		729	9,732	342	10,803
减少		-	(1,815)	(184)	(1,9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52,873	88,507	7,797	549,177
累计折旧					
	2013 年 1 月 1 日	(32,693)	(53,352)	(3,723)	(89,768)
增加		(11,416)	(6,641)	(754)	(18,810)
减少		-	1,378	-	1,37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4,109)	(58,615)	(4,476)	(107,200)
增加		(11,469)	(15,655)	(694)	(27,818)
减少		-	1,746	162	1,90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5,578)	(72,524)	(5,008)	(133,110)
净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08,035	21,975	3,163	433,17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97,295	15,983	2,789	416,067

(b)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单位：千元 合计
原价					
	2013 年 1 月 1 日	451,958	74,681	7,125	533,765
增加		186	6,905	-	7,091
减少		-	(1,662)	-	(1,66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52,144	79,925	7,125	539,194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增加	730	9,174	342	10,246
减少	-	(2,087)	(184)	(2,27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52,873	87,012	7,283	547,169
累计折旧				
2013 年 1 月 1 日	(32,693)	(53,352)	(3,723)	(89,768)
增加	(11,416)	(6,548)	(744)	(18,707)
减少	-	1,378	-	1,37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4,109)	(58,522)	(4,466)	(107,097)
增加	(11,469)	(15,053)	(633)	(27,155)
减少	-	1,951	162	2,11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5,578)	(71,624)	(4,937)	(132,139)
净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08,035	21,403	2,659	432,09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97,295	15,389	2,346	415,030

(12) 无形资产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13 年 1 月 1 日	80,152
增加	6,53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86,689
增加	2,08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8,769
累计摊销	
2013 年 1 月 1 日	(46,276)
增加	(4,45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0,729)
增加	(4,8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5,584)
净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5,96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3,185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13 年 1 月 1 日	80,152
增加	5,62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85,779
增加	1,317
转出	(2,27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84,818</u>
累计摊销	
2013 年 1 月 1 日	(46,276)
增加	(4,39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0,672)
增加	(4,597)
转出	41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54,852)</u>
净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35,107</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29,966</u>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原价	
2013 年 1 月 1 日	131,964
固定资产转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31,964
本年增加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131,964</u>
累计折旧	
2013 年 1 月 1 日	
增加	(16,808)
固定资产转入	(2,96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9,774)
本年增加	(2,96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22,740)</u>
净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2,19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9,223

(14) 其他资产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押金	16,576	8,841
应收管理费	15,609	12,713
长期待摊费用	15,447	10,715
其他应收款—预缴营业税	11,138	4,268
预付款项	5,320	13,541
应退所得税	-	761
其他	10,983	10,873
合计	<u>75,073</u>	<u>61,713</u>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押金	16,481	8,841
长期待摊费用	13,011	12,687
其他应收款—预缴营业税	11,138	9,213
预付款项	3,882	3,267
应退所得税	-	13,541
其他	9,726	7,688
合计	<u>54,238</u>	<u>55,239</u>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本集团

按市场分类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卖出回购	1,867,300	755,200
交易所间卖出回购	3,044,777	2,364,768
合计	<u>4,912,077</u>	<u>3,119,968</u>

(b) 本公司

按市场分类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卖出回购	1,867,300	755,200
交易所间卖出回购	3,039,777	2,364,768
合计	<u>4,907,077</u>	<u>3,119,968</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剩余到期期限均在 1 个月以内。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 2,039,337,55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均为人民币 944,967,189 元）。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时，证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和本公司持有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797,686,065 元和人民币 4,661,249,765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均为人民币 2,492,493,160 元）。质押库债券在存放质押库期间流通受限。

(16) 应付职工薪酬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833	356,351	(324,137)	97,047
其中：长期职工福利(i)	16,960	36,983	(8,597)	45,346
社会保险费	240	54,245	(53,926)	559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8	33,351	(33,292)	207
2. 医疗保险费	71	15,276	(15,254)	92
3. 失业保险费	3	2,069	(2,067)	5
4. 工伤保险费	3	900	(899)	4
5. 生育保险费	5	1,100	(1,098)	7
6. 其他	9	1,550	(1,316)	244
住房公积金	84	20,206	(20,290)	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76	5,136	(4,841)	7,770
解除劳动关系的补偿款	-	1,271	(1,271)	-
合计	72,633	437,209	(404,465)	105,37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29,691	321,051	(285,909)	64,833
其中：长期职工福利(i)	-	16,960	-	16,960
社会保险费	464	49,022	(49,247)	240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	308	30,337	(30,496)	148
2. 医疗保险费	107	13,934	(13,971)	71
3. 失业保险费	33	2,021	(2,051)	3
4. 工伤保险费	8	803	(808)	3
5. 生育保险费	8	875	(878)	5
6. 其他	-	1,053	(1,044)	9
住房公积金	42	17,961	(17,919)	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6,201	4,450	(3,176)	7,476
合计	36,398	392,485	(356,250)	72,633

本集团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及失业保险费。

(i) 长期职工福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意资产奖励给合格员工的递延薪酬。

a) 长期职工福利余额的变动披露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16,960	-
本年计提	36,468	16,960
利息成本	515	-

本年支付	(8,597)	-
年末余额	45,346	16,960

b) 计算长期职工福利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5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3.51%	4.46%
1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3.26%	不适用

(b) 本公司

单位: 千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470	310,688	(298,760)	50,398
社会保险费	43	51,482	(51,521)	3
其中: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	31,871	(31,894)	-
2. 医疗保险费	19	14,535	(14,549)	5
3. 失业保险费	(2)	1,995	(1,996)	(4)
4. 工伤保险费	1	863	(863)	1
5. 生育保险费	2	1,041	(1,042)	1
6. 其他	-	1,177	(1,177)	-
住房公积金	(2)	19,310	(19,333)	(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76	4,462	(4,334)	7,603
解除劳动关系的补偿款	-	1,271	(1,271)	-
合计	45,987	387,212	(375,219)	57,98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691	289,628	(280,849)	38,470
社会保险费	464	48,142	(48,564)	43
其中: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08	29,820	(30,105)	23
2. 医疗保险费	107	13,676	(13,764)	19
3. 失业保险费	33	1,995	(2,030)	(2)
4. 工伤保险费	8	790	(797)	1
5. 生育保险费	8	854	(860)	2
6. 其他	-	1,007	(1,007)	-
住房公积金	42	17,667	(17,710)	(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01	4,422	(3,147)	7,476
解除劳动关系的补偿款	36,398	359,858	(350,270)	-
合计	29,691	289,628	(280,849)	45,987

本公司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及失业保险费。

(17) 应交税费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37,879	9,631
应交营业税	8,047	18,30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其他	3,299	2,488
合计	49,225	30,425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24,153	-
应交营业税	4,506	16,21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其他	2,945	2,278
合计	31,604	18,489

(18)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保单红利包括分红保险业务保户尚未领取的保户红利和预计在下一保单生效对应日支付给分红保险保户的本年度红利。

(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预计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到期期限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630	112,713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2,332	4,434

5 年以上	1,420,232	1,626,744
合计	1,558,194	1,743,891

(20) 保险合同准备金

(a)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加变动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3 年	本年	本年减少额		其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变动额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9,090	207,807	-	-	(189,090)	207,80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1,794	265,267	(241,794)	-	-	265,267
寿险责任准备金	31,158,957	3,773,947	(3,033,303)	(623,410)	1,142,876	32,419,06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8,137	57,477	(15,859)	(2,438)	7,436	144,752
	31,687,978					33,036,894
合计		4,304,498	(3,290,957)	(625,848)	961,223	894

(b)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7,807	-	207,807	189,090	-	189,09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5,267	-	265,267	241,794	-	241,794
		31,614,32		1,318,32	29,840,63	31,158,95
寿险责任准备金	804,743	5	32,419,068	6	2	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935	141,817	144,752	2,199	95,938	98,137
		31,756,14		1,751,40	29,936,56	31,687,97
合计	1,280,752	2	33,036,894	8	9	8

(c)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31,536	209,649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32,411	30,942
理赔费用准备金	1,320	1,203
合计	265,267	241,794

(21) 其他负债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32,711	19,513
其他应付款	24,110	590
保险保障基金	5,754	3,606
存入保证金	4,031	5,654
应付委托服务费	2,890	15,444
其他	54,347	2,329
合计	123,843	47,136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资产管理费	55,870	19,298
预提费用	32,711	590
其他应付款	24,110	21,264
保险保障基金	5,754	3,606
存入保证金	4,031	5,654
应付委托服务费	2,890	15,386
其他	2,800	1,987
合计	128,166	67,784

(22) 实收资本

单位：千元

投资者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石油集团	1,650,00		200,00			
	0	50%	0	-	1,850,000	50%
忠利保险	1,650,00		200,00			
	0	50%	0	-	1,850,000	50%
合计	3,300,00		400,00			
	0	100%	0	-	3,700,000	100%

(23) 其他综合收益

(a)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单位：千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0,443)	(297,321)	(407,764)	797,020	389,2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	-	-	(104,341)	(104,341)
合计	(110,443)	(297,321)	(407,764)	692,678	284,915

(b) 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4 年

	单位：千元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60,357	(340,089)	1,020,26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97,664)	74,416	(223,2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139,122)	34,780	(104,341)
合计	923,571	(230,893)	692,678

2013 年

	单位：千元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7,766)	81,942	(245,82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8,662)	17,165	(51,497)
合计	(396,427)	99,107	(297,321)

(c) 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单位：千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0,443)	(298,164)	(408,607)	794,894	386,2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	-	-	(104,341)	(104,341)
合计	(110,443)	(298,164)	(408,607)	690,553	281,946

(d) 公司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4年

	单位：千元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58,027	(339,507)	1,018,5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98,168)	74,543	(223,6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139,122)	34,780	(104,341)
合计	920,737	(230,184)	690,553

2013年

	单位：千元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8,891)	82,223	(246,66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8,661)	17,165	(51,496)
合计	(397,552)	99,388	(298,164)

(24) 一般风险准备

中意资产在其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以其年度净利润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一般风险准备中包含中意资产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3,600 千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

(25) 未分配利润

经 2014 年 5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批准，2014 年本公司向双方股东忠利保险及中石油集团分别分红人民币 2,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4,000 万元。

(26) 保险业务收入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寿险		
个险	4,054,597	2,194,856
团险	402,198	1,549,763
健康险		
个险	166,111	126,490
团险	810,924	755,546
意外伤害险		
个险	68,826	61,394
团险	105,005	100,889
合计	5,607,661	4,788,938

(2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718	31,069
摊回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73)	(8,538)
合计	<u>17,845</u>	<u>22,531</u>

(28) 投资收益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已重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070,834	717,089
定期存款和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570,166	584,970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451,584	428,312
非上市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94,020	177,014
独立账户收益	149,787	93,3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978	5,486
卖出回购金融款利息支出	(137,978)	(141,709)
其他	(562)	(9)
合计	<u>2,301,829</u>	<u>1,864,508</u>

投资收益中包含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人民币 1,817,749 千元 (2013 年度：人民币 1,734,648 千元)。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已重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061,009	715,734
定期存款和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570,100	584,290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451,584	428,312
非上市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94,019	177,014
独立账户收益	149,787	93,3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752	4,367
长期股权投资分红收入	3,716	-

卖出回购金融款利息支出	(137,789)	(141,709)
合计	2,296,178	1,861,362

投资收益中包含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人民币 1,815,949 千元（2013 年度：人民币 1,732,848 千元）。

(2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债权型投资	24,919	(21,128)
股权型投资	70,830	(21,097)
合计	95,749	(42,226)

(30) 其他业务收入

(a) 本集团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产管理费收入	47,559	46,652
非保险合同服务收入	30,781	13,826
租金收入	20,444	21,409
其他	13,216	5,222
合计	112,000	87,109

(b) 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保险合同服务收入	30,781	46,652
租金收入	24,219	18,229
其他	13,216	4,816
合计	68,216	69,697

(31) 退保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寿险	633,636	628,086
一年期以上健康险	2,652	1,648
合计	636,288	629,734

(32) 赔付支出

(a) 按照保险合同性质，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原保险合同	3,704,650	2,535,835

(b) 按赔款内容划分，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年金给付	1,717,488	1,684,028
赔款支出	1,252,939	591,375
满期给付	654,484	201,465
死伤医疗给付	79,739	58,966
合计	3,704,650	2,535,835

(3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a)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全部为原保险合同提取，按准备金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23,473	34,418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120,989	1,606,150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6,616	5,851
合计	1,191,078	1,646,419

(b)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如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1,887	28,705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69	5,541
理赔费用准备金	117	171
合计	23,473	34,418

(3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1,127	14,232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4,350	6,420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56	289
合计	15,933	20,941

(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佣金支出	198,484	139,509
手续费支出	226,581	153,805
合计	425,065	293,313

(36) 业务及管理费

(a) 本集团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436,694	392,485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57,451	50,728
招待培训及公杂费	42,954	33,276
差旅及会议费	41,217	28,856
委托服务费	37,880	37,770
折旧费用	27,818	18,810
宣传印刷费	20,643	24,56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762	14,106
邮电费	13,920	11,810
摊销费用	10,338	9,387
电子设备运转费	6,870	5,798
税金	5,228	5,088
水电费	4,745	4,423
保险业务监管费	2,368	3,139
其他	58,539	46,331
合计	782,427	686,571

(b) 本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387,212	359,858
资产管理费	71,751	21,26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57,451	50,728
招待培训及公杂费	42,029	32,762
差旅及会议费	39,187	28,207
委托服务费	37,880	37,770
折旧费用	27,155	18,707
宣传印刷费	20,643	24,479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762	14,106
邮电费	13,920	11,734
摊销费用	9,712	9,100
税金	5,222	4,988
电子设备运转费	5,133	4,728
水电费	4,745	4,423
保险业务监管费	2,368	3,139
其他	54,711	44,715
合计	794,881	670,708

(37)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保险合同账户损益	311,353	129,567
非保险合同服务支出	3,188	13,247
其他	13,435	10,613
合计	327,976	153,427

(38) 所得税费用

(a) 本集团

i 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	43,880	9,631
递延所得税	6,789	(12,604)
合计	<u>50,669</u>	<u>(2,973)</u>

将列示于本公司利润表的税前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税前利润	416,044	216,448
按 25%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04,011	54,112
非应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55,651)	(49,680)
不可用于抵扣税款的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3,020	2,593
以前年度税项调整	(711)	(9,998)
所得税费用/(收入)	<u>50,669</u>	<u>(2,973)</u>

ii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已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37)	135,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	5,083
职工薪酬	11,662	17,921
保险合同准备金及资产减值损失	-	25,516
税务亏损	-	12,812
无形资产摊销	1	-
保险责任准备金	-	(11,681)
合计	<u>10,426</u>	<u>185,501</u>

已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8,76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 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34,78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320	-
职工薪酬	14,357	-
保险合同准备金及资产减值损失	26,976	-
无形资产摊销	1,225	-
保险责任准备金	(11,681)	-
合计	<u>(62,785)</u>	<u>-</u>

(b) 本公司

i 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	24,719	-
递延所得税	11,918	(6,069)
合计	<u>36,637</u>	<u>(6,069)</u>

将列示于本公司利润表的税前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税前利润	360,725	204,060
按 25%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90,181	51,015
非应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55,792)	(49,635)
不可用于抵扣税款的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2,959	2,549
以前年度税项调整	(711)	(9,998)
所得税费用/(收入)	<u>36,637</u>	<u>(6,069)</u>

ii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和列示净额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36,2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320	5,083
职工薪酬	14,357	11,386
保险合同准备金及资产减值损失	26,976	25,516
税务亏损	-	12,812
无形资产摊销	1,226	-
合计	<u>42,879</u>	<u>190,99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8,76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保 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34,780	-
保险责任准备金	(11,681)	(11,681)
合计	<u>(105,663)</u>	<u>(11,681)</u>
净额	<u>(62,785)</u>	<u>179,318</u>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本集团

i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单位：千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365,375	219,421
加：资产减值损失	3,988	9,852
固定资产折旧	27,818	18,810
无形资产摊销	4,855	4,4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84	4,93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966	2,96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845	22,53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91,078	1,646,419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933)	(20,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95	6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749)	42,226
投资收益	(2,301,829)	(1,864,508)
汇兑损益	(2,652)	6,575

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6,789	(12,604)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	322,132	416,329
经营性应收款项的减少	(38,458)	15,233
经营性应付款项的增加	54,122	211,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074)	723,255

i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27,235	977,225
加：独立账户货币资金的年末余额	61,855	41,91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7,225)	(1,720,147)
减：独立账户货币资金的年初余额	(41,918)	(137,6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0,053)	(838,683)

(b) 本公司

i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项目	单位：千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324,088	210,129
加：资产减值损失	3,988	9,852
固定资产折旧	27,155	18,707
无形资产摊销	4,597	4,3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15	4,70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966	2,96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845	22,53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91,078	1,646,419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933)	(20,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95	6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749)	42,226
投资收益	(2,296,178)	(1,861,362)
汇兑损益	(2,652)	6,575
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11,918	(6,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	322,132	416,329
经营性应收款项的减少	11,503	41,444
经营性应付款项的增加	27,164	174,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868)	712,341

i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22,919	913,359
加：独立账户货币资金的年末余额	61,855	41,91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13,359)	(1,720,147)
减：独立账户货币资金的年初余额	(41,918)	(137,6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9,498	(902,549)

(40)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a) 对本公司存在共同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点	主要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忠利保险	意大利	经营各类寿险和非寿险业务	外方合资方	外国公司
中石油集团	中国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石油炼制、石油化工、油气储运、天然气利用、国际石油贸易，以及石油石化技术服务、工程建设承包、装备制造和基地服务等	中方合资方	企业集团公司

(b) 对本公司存在共同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石油集团	1,650,000	20,000	-	1,850,000
忠利保险	1,650,000	20,000	-	1,850,000

单位：千元

(c)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请

参见附注（二）6。

(d) 其他关联方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中意财险”）	受本公司之中方股东控制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财务”）	受本公司之中方股东控制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受本公司之中方股东控制
优普国际救援	受本公司之外方股东控制

(e)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i 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本集团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u>		
银行存款：		
中油财务	653	651
应收保费：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4,663	2,041
应付保户红利：		
中石油集团	366,230	327,308
应付委托服务费：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2,890	590
预收保费：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3,266	4,257

本公司与子公司中意资产的往来款项余额

应向中意资产支付的资产管理费	55,870	21,264
预收中意资产房屋租金	1,258	1,258

ii 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千元	
	2014 年	2013 年
<u>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u>		
保费收入：		
中石油集团	248,792	1,447,897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368,106	281,497
中意财险	295	241
合计	617,193	1,729,635

赔付支出：

中石油集团	1,601,143	1,585,599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289,092	191,275
保单红利支出：		
中石油集团	319,908	295,136
支付财产保险费：		
中意财险	437	685
委托服务费：		
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 (注)	37,880	37,770
国际救援费：		
优普国际救援	938	286
<u>本公司与子公司中意资产的交易</u>		
应向中意资产支付的资产管理费	71,751	21,264
中意资产向本公司支付房屋租金	3,774	4,403
收到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金股利	3,716	-

注：委托服务费是本公司支付给中石油集团下属相关子公司用于进行生存调查信息收集的相关费用。

(41) 资本性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本支出承诺（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10 千元）。

(42) 租赁安排

(a) 作为承租人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约于下列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2,109	36,888
1 年至 2 年以内	36,602	24,484
2 年至 3 年以内	11,647	8,845
3 年以上	37,740	3,474
合计	138,098	73,691

(b) 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于未来年度内最低
 租赁收款为：

	单位：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1 年以内	21,760	25,534	20,352	24,126
1 年至 5 年以内	47,379	53,040	69,139	79,832
合计	69,139	78,574	89,491	103,958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上述财务报表摘自本公司2014年度已审财务报表，2014年度已审
 财务报表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
 见。

备注：

我公司披露的 2014 年度财务会计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会计
 报告保持一致，但非完整照搬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的识别和评价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和《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等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公司将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分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七大类风险，并将识别出来的各类风险进行整理和归类，形成风险分类清单。

针对风险的特性，本公司按照风险分类标准，从多层次、多角度识别公司各业务流程中存在的风险，并对已识别的风险可能给公司各方面造成的影响和损失进行评估。

本公司定期进行风险识别、定性和定量风险评估，并出具风险评估报告，提出应对建议；总公司相关部门协助与指导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建立与维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建立。

对各大类风险具体的识别和评价如下：

（一）市场风险

是指由于利率、汇率、权益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与市场风险已经实现全面系统化的管理，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和规定对相关风险实现实时监控管理。对于权益风险，公司对投资集中度、绝对 VAR、相对 VAR、 β 、Sharp 比率、信息比率等设置了较为全面的监控指标，定期进行测算，并定期进行情景分析和压力

测试。对于利率风险，公司主要根据公司资金运用能力、偿付能力、资本市场等要素定期设定符合公司的利率风险容忍度。对于外汇风险，公司仅承担有限的汇率风险且并无重大集中的汇率风险，汇率风险可控。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具体包括违约风险、利差风险、迁移风险、再保险风险等。

公司根据标准普尔的评级定义和方法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对包括银行存款和债券在内的所有信用产品投资制定了内部信用评级，设定了信用评级分布限制，定期进行测算和监控。公司严格遵守信用评级制度，在投资前必须先经过信用评级，并且严格按照信用评级的结果进行投资，没有达到信用评级要求的固定收益品种和交易对手，不能进行交易和投资。目前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三）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我公司定期并对退保风险、理赔风险、费用风险等进行经验分析，在经验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归因分析和改进措施跟踪，并把相关各项统计指标纳入公司相关销售渠道和部门的考评体系。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

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

公司根据现有业务流程操作情况，将监管机构下发的内部控制基本准则的要求细化到具体的内部控制目标，并对分公司开展了大量的风险管理理念及内部控制文化宣导与培训，以促其将风险管理的思维融入日常工作流程中，逐步完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从公司对外部、组织、政策过程、人员、系统五大类操作风险评估结果来看，整体来说，风险处于良好的控制过程中。

操作风险分散在公司的各个层面，是风险点最多的一类风险，也是经营层面风险的高发地带，虽然公司多方面进行风险管理控制，但风险处于动态变化过程中，需进行持续有效的监控，公司将在未来时间内不断更新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方法及实践，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五）战略风险

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在战略制定中，公司采取风险规避的策略。公司在制定战略时，对宏观经济发展趋势、监管政策方向、寿险市场发展动向、客户的寿险需求变化、公司经营现状等充分调研，确定风险可控的业务渠道、产品类型等作为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对于风险偏高的业务渠道、产品类型采取收缩或退出的策略。在战略执行中，公司采取风险缓释的策略。公司在战略执行的过程中，由于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突变，给公司带来战略风险。公司根据变化及时调整战略，将风险降低到公司的可控范围内。2014 年从公司具体实践来看，战略风险管理比较到位，战略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六）声誉风险

是指由于公司品牌及声誉出现负面事件，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非常重视对声誉风险的管理。首先，公司将“以客户为中心”提到公司战略层面，竭诚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化、高品质的服务，努力为客户、合作伙伴、营销员和员工创造价值，赢得了社会各界的认可；其次，通过完善内部流程，建立健全危机处理机制，将声誉风险控制的最小范围内。再次，通过积极的新闻宣传和品牌传播，提高公司的声誉。从整体上来看，本公司 2014 年声誉风险控制良好。

（七）流动性风险

是指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由于没有资金来源或必须以较高的成本融资而导致的风险。

为保证较好的控制流动性风险，公司主要根据公司资金运用能力、偿付能力、资本市场等要素定期设定符合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如对流动性比例、高流动性资产比例，融资回购比例设定相应的风险限额。公司财务资金系统通过周密的资金计划，全面管控公司资金收支情况，有效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了流动性风险。另外，对于公司投资过程中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注重内生性和外生性流动风险产生的原因和影响，并在投资政策指导下统一管理，实时监测外生性流动风险的变化，有效分析内生性流动风险，制订相应的控制措施，从而提高投资的安全性。整体来看，公司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二、风险控制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层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下设立预算管理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通过各自的议事规则规范其职责和决策机制，形成各负其责、规范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董事会对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的制定负最终责任。董事会通过设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监督公司识别和管理风险。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执行和监控负责，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责任。

公司在总公司层面设立了经营层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日常所进行的投资活动和运营活动所涉及的风险进行评估和监督，重点关注偿付能力、资本配置、资产配置、保险风险、产品和操作风险等，向公司管理层，以及通过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公司设立了分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其成员为当地分公司管理层、各部门主管及业务骨干。通过该委员会，公司总部对业务风险进行预警，及时宣导最新的监管动态和监管制度，同时，总公司通过了解分公司面临的问题，以协助解决以便分公司及时采取措施加强管

理，降低经营风险，增强分公司管理层和业务渠道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业务品质管理的意识，建立分公司风险管理经验交流与分享的平台。

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其独立于销售、财务、投资、精算等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建立与维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管理制度、风险偏好体系等，协助与指导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定期进行风险识别、定性和定量风险评估，提出应对建议，建立与维护风险管理技术和模型，不断改进风险管理方法，为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提供风险管理建议。

根据公司内控和风险管理框架，公司已建立起包含三个风险防范层级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组织层面	风险防范层级	负责人
组织层面一	第一层：操作层面的日常风险和内控管理	管理层 总分公司各业务单元
	第二层：风险监督；风险制度、方法和工具的发展；风险培训；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和指引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部 法律合规部
组织层面二	第三层：对公司内控和 风险管理体系的充分性、有	审计委员会

	效性和完善性，进行独立的保障	内部审计部门 外部审计
--	----------------	--------------------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描述

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遵循全面性、一致性、匹配性等原则，致力于建立起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该体系能协助管理层识别、评估和管理风险，能够识别潜在的风险事件，并在企业风险偏好之内进行风险管理，从而保证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因而是价值创造和价值保护过程中的重要一环依托。在该体系下，依托公司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重点关注偿付能力、资本配置、资产配置、保险风险、产品和操作风险等，令已识别的风险保持在一个可接受的水平，一方面优化资产配置，同时另一方面以风险为导向，谨慎评估经营业绩，充分发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三个风险防范层级的职能，保证公司资产的收益性、安全性和公司运营活动的平稳。

下一步，我公司将在风险导向偿付能力体系建设、风险管理文化建设上进一步推动，以达到：

1、将成立偿二代落实工作领导小组，认真研究 17 项监管规则，制定整体落实方案，逐步推进，确保监管过渡期的平稳运行。在领导小组的带领下，各部门对照监管要求梳理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查找缺陷，实施整改，逐步建立并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汇报体系，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在满足偿二代的监管要求的同时，提高公司的风险管理水平和偿付能力。

2、总公司将在各分公司设立风险管理联络人，就风险管理事项进行上传下达，形成上下互动的风险信息传递和报告机制，将分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与执行力纳入总公司的管控范围内，加大对分公司管理层及总公司风险责任人的考核力度，从第一道防线开始降低风险。大力加强对全体员工的风险管理及内控宣导工作，促进公司建立系统、规范、高效的风险管理机制和内控文化氛围。

3、公司将继续通过各渠道业务品质联合督導體系对各渠道和分公司的业务品质进行月度的监测，依托分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平台对各分公司的业务品质问题进行沟通、讨论，并落实和跟踪相应的改善措施。为了更好的督促和激励分公司提升业务品质，我们将完善分公司业务品质管理评估体系，对分公司的业务品质改善情况进行评估，提升管理效率。

（三）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执行情况

我公司始终不断地检查和评估内外部经营管理环境的变化及其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所产生的实质性影响，及时调整并优化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积极建设风险管理文化，并将其融入到企业文化建设的全过程。公司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风险管理策略、方法以及公司内部各个不同层级的风险管理职责和构架。在风险信息传递和报告机制方面，对重大事件、重大风险等建立了相关应急机制，以确保公司正常经营。

在风险管理文化建设方面，总公司层面，依托我公司独具特色的创新学院管理机制，逐步实现对新员工、在职员工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文化宣导，分公司层面，公司开展了有关风险识别与评估、业务

品质管理以及风险导向内控体系的相关培训，并得到了分公司内勤员工的良好反馈。

在公司的信息系统风险管理方面，信息科技部建立了责任明确的工作体系，保证各岗位间的有效控制和安全管理。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利用现有的资源，建立了总公司、分公司两级分布的信息系统安全管理体系，实行集中控制，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办法。所有机构均配备了兼职的信息安全员。公司根据信息科技的发展趋势和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通过制度规范安全体系的建立和运作，规定了从硬件、软件以及岗位职责等一系列标准，并根据工作实践中发现的问题，不断更新和完善这些标准和制度。

公司已建立由上至下的风险偏好体系，包括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风险限额三个组成部分，并进一步完善了风险预警指标体系以加强风险管理。公司在全部分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报告机制，每季度总公司向分公司传达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及行业动态由各分公司向总公司就季度风险管理状况、内控合规状况进行汇报，总分公司共同分析汇总进一步的风险控制措施和改善行动计划。

总体来说，在过去的一年里，公司通过在风险管理文化宣导、风险管理政策制订等环节上的把握，较好地营造了风险管理文化氛围，为持续强化风险管理组织建设，以及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建立，打下了良好的环境基础。

第四部分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 2014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分别是“中意优享年金保险”、“中意金享年年年金保险(分红型)”、“中意医保补充团体医疗保险”、“中意阳光团体年金保险(分红型)”和“中意金元宝两全保险(分红型)”。

产品名称	保费收入(元)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元)
中意优享年金保险	2,104,513,059	210,451,306
中意金享年年年金保险(分红型)	697,863,724	467,146,905
中意医保补充团体医疗保险	458,832,591	458,832,591
中意阳光团体年金保险(分红型)	248,791,807	24,879,181
中意金元宝两全保险(分红型)	181,490,000	54,447,000

第五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指标	2014年	2013年
偿付能力充足率	243%	153%
偿付能力溢额	223,244	79,243
最低资本	156,257	148,300
实际资本	379,501	227,544

2014 年末，我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43%，相比 2013 年末上升了 90 个百分点。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有一定幅度的上升，综合注资和净利润的影响后，最终 2014 年末的实际资本上升 15 亿。此外，由于新业务的发展使得最低资本要求上升 0.8 亿。综合上述影响，2014 年末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年末有所上升。